

## 申请国赔遭无理驳回 法官私下承认：该赔

【明慧网二零一四年二月九日】(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) 法轮功学员李志勤二零零七年被河北宁晋县公安局警察殴打致死, 家属申诉、申请国家赔偿长达六年多。日前, 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公然包庇凶手, 不质证, 无理驳回申诉。然而责任法官私下却承认: “(李志勤案) 是该赔钱, 但怕下面这事多了都找, 不好办。” 一语道破中共迫害法轮功运动的恐怖实情。

### 受害者家人遭暗算

河北邢台宁晋县法轮功学员李志勤,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被宁晋县公安局警察殴打致死的案件, 家属申诉已经长达六年多, 从县级法院逐级申诉到省高院, 从县公安局到省信访办。期间, 家属遭到宁晋县公安局国保警察的威胁, 家里被蹲坑监视、骚扰。

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, 李志勤的家属到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国家赔偿立案, 法院接受案子。

二零一三年七月八日, 邢台市、宁晋县公安局国保警察及“610”人员, 深夜包围李志勤家, 将李志勤的儿子绑架到邢台市洗脑班, 非法拘禁达一个月之久, 威逼李志勤的儿子写下保证书不打官司, 逼他交出民众联名营救名单等, 李志勤的儿子被逼得差点割腕。

李志勤的儿子从洗脑班回来, 原来的生意被打乱了, 孩子还要上学, 家里的生活难以维持, 无奈到外地打工, 但宁晋县国保大队警察竟电话跟踪他, 指使警察到他的住处骚扰, 并到处搜寻李志勤的老伴, 使全家老小无法平静地生活, 甚至电话都不敢接。全家人有家不能回。

### 河北高法认同凶手 无理驳回受害者申请

二零一三年九月份, 与邢台市、

宁晋国保的恐怖行为相呼应, 河北省高等法院赔偿委员会法官, 在没有做出通知律师、家属、没有开听证会、没有质证的情况下, 无理的驳回李志勤家人申诉, 认同凶手方——宁晋县公安局所声称的李志勤是突发心脏病, 不予受理。

在河北高法的裁定中, 只字未提宁晋县公安局警察暴力打人的事实。事实是: 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晚十点半, 李志勤正在一楼的房间里睡觉, 屋里关着灯, 十几个警察突然翻墙闯进, 把李志勤拽起来就打, 李志勤的儿子当时在场, 大喊: “你们凭什么打人!” 上前理论, 警察们揪住他头发把他按在了地上。闻声赶来的李志勤的老伴被警察挡在门口。这帮警察在施暴过程中, 没有出示任何证件。

当被警察打得奄奄一息的李志勤戴着手铐拖走时, 李志勤的老伴听见李志勤出了一口长气, 就问警察: “你们是哪的?” 警察回答: “是赵县公安局、宁晋公安局的。” 后经人证明, 施暴者是申健中为首的宁晋县国保大队警察, 赵县公安局警察配合参与。

河北高法在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的驳回裁定中是这样写的: “本院赔偿委员会审查认为, 宁晋县公安局在对李志勤执行拘留过程中, 李志勤因犯心脏病抢救无效于 2007 年 9 月 13 日死亡, 该事实有赵县公安局、随行医生、救护车司机、赵县医院的相关证据予以证实, 你六人关于宁晋县公安局殴打李志勤致其死亡的主张, 缺乏证据支持。你六人提出的 2012 年才知道李志勤死亡原因的主张缺乏事实根据。而且, 宁晋县公安局在采取拘留措施之前, 已考虑到李志勤曾患心脏病的状况, 要求医院救护车配合前往, 并在其心脏病发作时及时进行抢救, 已经尽到注意意

综合, 邢台市中级法院作出的刑法赔偿通字第 5 号不予受理案件通知并无不当, 你六人的申诉理由不能成立, 本院赔偿委员会予以驳回。”

河北高法的驳回裁定, 显然完全认同凶手一方的证词, 根本没有调查, 对宁晋县公安局国保警察深夜翻墙入室、暴力殴打李志勤的事实只字不提。且不说李志勤生前一直干体力活儿, 没有心脏病的任何征象, 退一步假设, 既然警察事先知道李志勤有心脏病, 还带了救护车来, 那么明知李志勤有心脏病还打人行凶, 这不是谋害性命是什么?

### 做贼心虚

代理律师到河北高法询问, 连负责法官自己都承认: “(李志勤案) 是该赔钱, 但怕下面这事多了都找, 不好办。” 一语道破了中共迫害法轮功运动的恐怖实情。

截至二零一四年二月八日, 明慧网报道中国大陆民间证实的被中共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达 3741 人。这还不包括被中共大量掩盖的罪恶——被非法劳教、判刑、被酷刑、药物致残、致精神失常、甚至被活体摘取器官的数百万法轮功学员。随着时间的推移, 这些触目惊心的残酷事实正在被大量揭露出来。◇



# 帮党数钱被党卖

【明慧网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】“被人卖了还在帮人数钱”，通常是形容某人傻，被别人利用甚至被出卖还不知道。不过，今天的中国大陆，却真正在上演着一出集体版的“帮党数钱”却被党卖的真实剧。可悲的是，这些人被卖的不仅是他们人间的利益，还有他们自己宝贵的生命。

## 江泽民谋划杀警抵罪

据海外媒体报道，于1999年一手发动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党魁江泽民，2004年卸任军委主席后，曾私下派人到美国同法轮功方面谈判，开出的条件是：只要法轮功学员不起诉不追究他迫害法轮功的法律责任，可以死多少法轮功学员就枪毙多少警察。但遭法轮功方面拒绝，认为中共高层上有决策，才会有底层的执行，坚决要求惩办元凶。

2011年2月，香港《前哨月刊》发表署名文章，称迫害法轮功是党魁江泽民终生后悔的两大事件之一。有分析指出，该文章很可能是江系人马替江泽民放风，是江出于恐惧中共解体后，会被上天清算、会被社会公正法律清算，而企图减轻自己作为迫害法轮功元凶的罪责。

在江泽民想方设法为自己找借口脱身、找替死鬼抵罪的时候，那些听江的命令，十四年来为中共卖力非法抓捕至少数百万法轮大法修炼者、实施酷刑虐杀、并参与活摘大法学员器官为党赚取惊天暴利的各级中共党、政官员们，特别是公检法司公安系统里的基层警察，还被蒙在鼓里，不知道自己早已在党随时举起的屠刀之下了。

不仅如此，党甚至还毫不留情的颁下法律及党规，随时根据党自身安危的需要，让这些人顶罪当替罪羊。这些人早已被党卖了，却还在“帮党数钱”呢。

## “帮党数钱”者被党卖了命

更可怕的是，对于这群“帮党数钱”的各级中共官员走卒们，党还卖

了他们的命，令他们自行承担那不可预知的、随时降临的天惩恶报，以偿还因参与迫害法轮佛法修炼者而造下的罪业。

据海外明慧网报导，二零一三年有433人因参与迫害法轮功而遭恶报，有的自遭恶报，有的还祸及家人遭恶报。这433人中，遭恶报死亡、肢体伤残、及患癌症、脑出血、中风等恶疾和怪病的，共计人数比例超过了93%。中共各地政法委、“610”人员、政府官员以及公安局、国保人员遭恶报的比例最高，达到82.9%。

这433人中，自遭恶报的比例达到95.4%。自遭恶报中，死亡恶报的比例接近半数（47%），最主要的死亡方式依次是癌症、车祸、暴死猝死和脑出血脑溢血，占到自遭恶报死亡比例的70.6%。

由于中共严密对外封锁消息，有理由相信2013年的真实恶报数字大于433人。据“法网恢恢”海外大型数据库网站迄今统计到的历年数据，因参与了中共迫害法轮功而遭恶报的人数已达5197人。

名著《红楼梦》中有一句警言：“身后有余忘缩手，眼前无路思回头。”真等到死亡伤残恶疾降临的时候，即使想再回头也无路可走了。

## 上天慈悲延生机

“人在做，天在看。”谁做了什么就得承担什么，这是天理。现世现报是上天对所有参与了迫害法轮功的作恶者们的严正警告；是上天慈悲于人，网开一面，再给尚存的作恶者们选择弃恶从善的机会。但这样的机会已是越来越少。

中共是世界上唯一迫害诬蔑法轮大法的政权。中共对法轮大法的迫害已招致了上天的宣判——“中国共产党亡”，六个一尺见方横排大字显现于一块石龄为2.7亿年的世界地质奇观“藏字石”断面上。该石于2002年6月在贵州省平塘县掌布乡现身。经大陆最权威的地质和生

# 走近法轮功

● **教人向善** 法轮功，又称法轮大法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以“真善忍”为根本指导，包含五套缓慢优美的功法动作。法轮功教人向善，要求修炼者从做好人做起，努力按照“真善忍”标准提升道德标准。修炼法轮功不但能祛病健身，还能使人变得诚实、善良、宽容、平和。

● **使人健康** 1998年9月国家体总抽样调查结果，法轮功祛病健身总有效率高达97.9%。1998年下半年，部分人大离退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数月的调查，得出“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”的结论。

● **法轮大法弘传世界** 法轮功至今已弘传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（包括台湾、香港、澳门），受到世界人民的爱戴和尊敬。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因对人类身心健康做出的杰出贡献，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、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3000项。法轮功书籍被译成30多种语言在全世界出版发行，并可在互联网上免费下载。

~\*~\*~\*~\*~\*~\*~\*~\*~\*~\*~\*~\*~\*~\*~\*~\*

物学家多批实地考察鉴定，字乃天然形成的古生物化石，形成几率为“一万亿分之一”。这是上天对中共下场的最直接宣告——中共必定解体！

佛家讲“人身难得”，故而惜命劝善。作为法轮佛法的修炼者，我们真心奉劝那些迄今仍在“帮党数钱”的中共党、政、公检法司公安等系统的各级官员工作人员们，包括基层的警察们：为了你们自己真正生命的未来，请了解法轮大法真相，请选择得救！——停止迫害、声明“三退”脱离邪党、保护当地的法轮大法修炼人，向“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”举报中共的迫害证据，将功抵过、为自己的生命选择一个光明美好的未来！◇

（注：原文有删节）